

证券代码:002982 证券简称:湘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2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6月16日以现场投票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6月1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喻自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司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司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2年7月4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司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002982 证券简称:湘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3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6月16日以现场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6月10日以电子邮件或通讯方式通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饶天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该事项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司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符合募投项目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司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司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会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本公司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002982 证券简称:湘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4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湘佳股份”)于2022年6月16日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十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14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公开发行了64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64,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含税)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3,463,500.00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字[2022]2-8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名称 | 总投资额 | 募集资金投资额 | 项目备案文号 |
|--------------------------------|------------------|------------------|----------------|
| 一、1,350万羽优质鸡标准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 | | |
| 新铺镇千斤塘畜禽标准化养殖基地一分场 | 10,792.00 | 10,600.00 | 石发发改[2019]150号 |
| 石门县夹山镇汉丰村古家湾鸡场 | 7,500.00 | 7,400.00 | 石发发改[2020]182号 |
| 夹山镇崇山头张家山鸡场 | 6,000.00 | 5,950.00 | 石发发改[2020]273号 |
| 夹山镇深坪村鸡场 | 6,000.00 | 5,950.00 | 石发发改[2020]272号 |
| 2.1万头种猪养殖基地项目 | 20,000.00 | 19,200.00 | |
| 大水厂镇寨子冲畜禽养殖基地 | 10,000.00 | 9,700.00 | 石发发改[2019]166号 |
| 大水厂镇心园畜禽养殖基地 | 10,000.00 | 9,500.00 | 石发发改[2019]48号 |
| 补充流动资金 | 14,900.00 | 14,900.00 | |
| 小计 | 30,292.00 | 29,900.00 | |
| 二、1万头种猪养殖基地项目 | | | |
| 太平镇滚子坪畜禽养殖基地 | 10,000.00 | 9,700.00 | 石发发改[2019]166号 |
| 太平镇天心园畜禽养殖基地 | 10,000.00 | 9,500.00 | 石发发改[2019]48号 |
| 补充流动资金 | 20,000.00 | 19,200.00 | |
| 小计 | 40,000.00 | 38,400.00 | |
| 合计 | 65,192.00 | 64,000.00 | |

三、募集资金闲置情况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及进度安排,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将处于暂时闲置状态。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品种及安全风险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流动性强、风险低的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和券商收益凭证等品种,且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收益分配采用现金分配方式。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闲置募集资金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决策及实施
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负责办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和券商收益凭证的具体事宜,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四)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具体现金管理业务的具体情况。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流动性好,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的风险。

(六)公司针对投资风险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只能购买约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和券商收益凭证等品种,不得与非正规机构进行交易。交易必须以公司名义设立投资产品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操作投资产品。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6、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运转。

与此同时,对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最大可能的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提升公司整体业绩,以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七)相关审核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6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6月16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5、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6、公司审计部出具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2-8号)。

综上所述,公司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综上所述,公司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综上所述,公司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